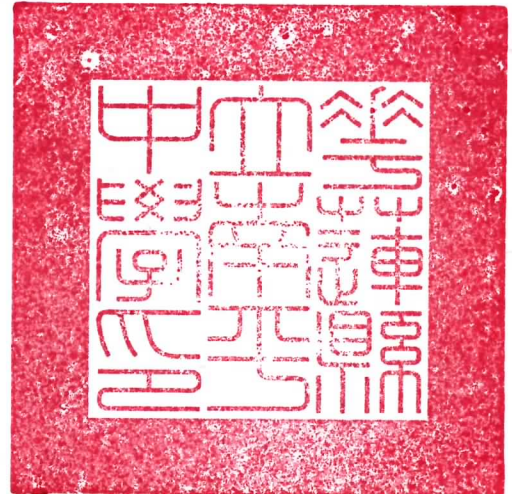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立南平中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南中人字第1080002789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(花蓮縣立南平中學)108年度公務人員考績暨甄審委員會委員。

依據：「考績委員會組織規程」第二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指定委員：鄒志清、李致瑩等2位。
- 二、當然委員：羅俊華1位。
- 三、票選委員：林瑞綺、吳玟璇等2位。
- 四、候補委員：張玉貞候補一、尹晴晴候補二等2位。
- 五、本校尚無職員加入本縣公務人員協會，爰指定委員中無須應有一人為該協會之代表。

校長 啓素卿